2022年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**

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（以下简称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）是湖南省人民政府派出机构，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（参公管理）。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**

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驻外办事机构工作有关决策部署。根据省委、省政府的授权和委托，其主要职责是：

1、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的部署要求，为湖南对接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、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提供服务，宣传、推介湖南，做好相关工作。

2、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有关部门的联系，做好政务联络、友好往来等工作；加强与在沪湘籍人士、社会各界人士等联络，争取其对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帮助。

3、加强与驻地及周边地区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等联系，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，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合理流动。配合做好湖南干部教育培训在沪异地教学有关工作。

4、围绕省委、省政府的中心工作，收集、整理、报送重要信息，开展专题调研，为省委、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和信息服务。

5、加强与驻地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，为湖南在沪务工等人员提供相关服务；协助做好与湖南相关的信访、维稳、处置突发事件等工作，协助办理民族事务。负责省领导在沪公务活动的接待服务工作，为省直单位和各市州在沪公务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。

6、领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委，指导湖南驻沪单位党建工作，协助做好湖南在沪流动党（团）员的管理服务工作。

7、完成省委、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设下列内设机构：综合处、交流合作处、信息宣传处、公共服务处、机关党委。

 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参公事业编制23名。设主任 1名，副主任2名；正处级领导职数5名（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），副处级领导职数4名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预算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08.3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08.33万元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，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，无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。收入较去年增加160.60万元，主要是因省委、省政府对省驻沪办事处职能重新定位，需进一步发挥引资引技引才作用，加强与长江经济带对接，加强与驻地周边地区企业、院校联系等等，工作职能增强，工作职责加大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108.3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906.33万元，公共安全0万元，教育0万元，科学技术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60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82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160.6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各项业务费用增加。如：信息宣传调研费用、 党团建工作经费、 退休人员津补贴补发经费等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08.3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6.33万元，占8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万元，占5.40%；卫生健康支出60万元，占5.40%；住房保障支出82万元，占7.20%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2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936.83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邮电费、水电费、物业管理费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71.50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其中：服务我省参与重大活动经费支出61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省内有关单位及人员在沪开展公务、商务活动等方面；加强与长三角及华东地区经济合作专项经费支出32.50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招商引资、经济协作、信息调研等方面；湖南驻沪单位党委党建工作经费78万元，主要用于湖南驻沪单位党委培训、会议、学习及开展各项党团建活动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2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2年本部门机关本级115.2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32.47万元，增加39%。运行经费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省政府驻外办事处改革后省委、省政府进一步强化驻外办职能，工作职能增强、工作职责加大，经费支出相应增加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2年本部门机关本级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6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3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万元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30万元），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1年增加10万元，主要是随着疫情对工作影响逐渐减小，来沪公务接待预计会逐渐增多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18万元。主要包括：驻沪单位党委及所属17个党支部计划以集中召开会议或举办读书班等形式，开展至少12次以上学习贯彻中央、省委及上级文件精神、决策部署、专题会议为主题的学习、宣传活动。 如：驻沪单位党委组织的主题党日学习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、党委书记讲党课、征文比赛、演讲比赛、专家辅导报告等。2022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20万元，拟开展1次由驻沪单位党委组织的50人左右异地培训学习及党性锻炼活动。活动经费支出30万元，拟在重大节日举办2至3次党建、团建活动，预计参加人数500至600人左右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。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1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9辆。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1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8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108.33万元。其中，基本支出936.83万元，项目支出171.50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湖南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

2022年2月14日

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